

水、电、空调费缴费通知

1115室（创联致信）：

贵单位从2023年10月28日至2023年11月28日止所发生如下：电费¥512.00
冷水费¥/元、热水费¥/元、空调费¥/元、燃气费¥/元，垃圾处理费¥/元，
以上合计为¥512.00元；请于2023年12月05日前来我司财务室进行清缴。

逾期，贵单位须承担违约责任。

温馨提示：未按时交纳，将按合同第十条第1、2点执行违约金、停电、停水等。

签收人：

湖南加源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11月28日



4300232130

湖南增值税专用发票



No 04542335

4300232130
04542335

开票日期：2023年11月29日

购买方	名称：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		纳税人识别号：91110108596007659D		地址、电话：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19号二层206室010-82746952		开户行及账号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慧忠北里支行110948919510501		密码区 0/81>/0+636>118*->55/4-4>00 12<4//76-3958+/>7<<73914>95 7<>01911+-779072154>3>45948 5<8*20*6/92093998**<3+71+72
	货物或应税劳务、服务名称 *供电*电费	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 453.10	税率 13%	
合计						¥453.10		¥58.90	
价税合计(大写)		⊗ 伍佰壹拾贰圆整		(小写) ¥512.00					
销售方	名称：湖南加源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		纳税人识别号：91430111338405363N		地址、电话：长沙市雨花区洞井路411号6号栋 18569033240		开户行及账号：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迎新路支行82010100000475438		备注
	收款人：饶文君		复核：黄宇		开票人：田可				

第三联：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

4300232130

税总发劳函〔2023〕3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